

邹城市统计局 2008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结合我局一年来信息公开情况，编制了 2008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共七个部分组成，并向社会公布。

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概述

2008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按照上级有关精神要求，我局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体制机制建设，继续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程序，加大公开力度，深化公开内容，丰富公开形式，增强公开实效，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提高统计工作的透明度和公信力。

（一）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工作职责。进一步强化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扎实推进信息公开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建设，建立健全信息公开长效机制，做到职责明确，责任到人，层层落实，保证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顺利开展。

（二）健全工作制度，落实工作机制。建立健全信息公开联络员制度，各科室指定专人负责本科室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开展、协调和落实。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方面，进一步细化、规范了局办公室统一受理，各专业科室具体承办，健全完善了政府信息公开的保密审查制度。制度《邹城市统计局信息公开制度》，从各项制度层面规划和提出政府信息公开的保障办法，提高政府

信息公开工作的规范化水平。

(三)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公开内容注重加大人事任免、职称聘任、党员发展以及与社会公众密切联系的统计数据等。

(四)着力加强信息平台建设。利用政务网、统计信息网、统计公报、统计年鉴等发布各项统计信息,以及相关便民资料等,不断扩大便民范围,方便群众能够了解自己需要的政策信息,真正将信息政策服务送入千家万户。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凡法律法规和行政规章要求的,只要不涉及党和国家的秘密,我局都实行公开,切实提高统计部门的执行力和公信力,不断增强统计工作的透明度。

1、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自2008年5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我局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27条。

2、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主要类别。在主动公开的信息中,主要内容有:机构领导、设置及人事类信息,政策法规、规范性文件信息,业务公开信息,规划计划、统计信息,财务预决算信息,招标采购信息。

三、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情况

我局2008年度没有接到信息公开申请。

四、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

2008年,我局信息公开未收取任何费用。

五、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我局 2008 年度没有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案件。

六、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体开展良好,但还需要加强内部信息公开意识。在今后的工作中,我局首先会进一步加强内部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视以及增强主动公开与各自工作相关的政务信息的意识;在信息的及时性方面也会做到及时发布,使信息的时效性得到加强,并不断加大统计分析与研究力度,提供优质统计产品为全社会服务。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与附表

无。

2009 年 1 月 16 日